

证券代码：873964

证券简称：富瑞雪

主办券商：华安证券

安徽富瑞雪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5 月 22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三楼（1）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投票 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0,000,0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2022 年度，公司董事会严格遵照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制度的规定，秉持对全体股东负责的坚定信念，勤勉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各项职责，规范运作，科学决策，精细管理，安全生产，推动公司治理水平和公司各项业务健康稳定发展，较好完成了公司阶段性发展目标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2022 年度，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和要求，本着对公司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，恪尽职守，依法独立行使职权，认真履行监事会的监督职权和职责。通过列席公司的董事会及股东大会，对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程序、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与执行情况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了有效监督，保障了公司及股东的权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2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公告的《2022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5）和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6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公告的《关于 2022 年度拟不进行权益分派的说明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7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按照 2022 年度公司实际运营情况，编制了《安徽富瑞雪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相关规定、《公司章程》及国家现行政策、市场情况并结合本公司实际经营情况、市场行情、销售计划等，依据公司发展战略和 2023 年预期销售目标，公司制定了《安徽富瑞雪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公告的《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8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公告的《董事会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9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公告的《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0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鉴于出席会议的股东及代表均系本议案的关联方，如回避表决，将无法形成有效决议，经全体股东同意，豁免回避表决程序，按正常程序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高文（合肥）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负责人：王艳、律师：陈光、李翠。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及召集人的资格、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事项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业务规则及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议案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 经与会股东签字确认的《安徽富瑞雪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。

（二）北京高文（合肥）律师事务所出具的《关于安徽富瑞雪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安徽富瑞雪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5 月 22 日